

<<呼啸山庄>>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呼啸山庄>>

13位ISBN编号：9787801838964

10位ISBN编号：7801838963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航空工业出版社

作者：(英)艾米莉·勃朗

页数：32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呼啸山庄>>

前言

喜欢读有趣的故事、小说是人类的天性，读英语小说当然是学英语的好方法，但很多英语学习者都有读不懂小说的痛苦经历。

我常看到有些学生读小说的时候，没读完一行就遇到好几个生词，在书上密密麻麻注满了音标和释义。同学们在勉强坚持了一段时间后实在受不了这种煎熬，只能放弃——读小说反倒打击了很多人学英语的自信心。

本套读物由美国作家执笔，以5500个最常用的单词写成，语言现代、地道、标准，原汁原味，而且通俗易懂。

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可以津津有味地学英语。

小说里有人，有人的吃、喝、拉、撒、睡，有人的七情六欲，有人与人之间复杂的关系，以及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

从语言习得的角度来看，本套读物实现了使用5500个基本单词细致入微地表述和阐释生活的细节和人们丰富的内心世界的目的。

走进一部英文小说，你实际上就生活在一个“英语世界”里，这是解决中国人学英语没有英语语言环境的最佳途径。

光读几本教科书就想学好英语，这个想法不现实。

本套读物精选了国外一百部值得你在一生中去读的文学作品，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掌握英语，而且可以积淀西方文化，提高个人的品位和修养。

这套读本真正帮你实现了英语学习的生活化!一年就可以读20本，两年读40本。

读过40本读物，就相当于在英语环境里生活了两年，绝对能够习得很强的英语运用能力。

切记，没有几百万字的英语输入，是不可能学好英语的。

<<呼啸山庄>>

内容概要

在十八世纪末到十九世纪初的一个英国小镇上，居住着两个古老的家族，呼啸山庄的恩萧家族和画眉山庄的林顿家族。

一次，老恩萧先生外出从利物浦带回来一个孤儿，作为养子，取名为希斯克里夫。

从一开始，恩萧先生的儿子辛德利少爷就仇视这个捡来的孩子，而希斯克里夫也倚仗老恩萧对他的宠爱跟辛德利明争暗斗。

所以，愤怒之火从小就在他们两人的心中点燃并逐渐升腾。

但是，辛德利的妹妹凯瑟琳却与希斯克里夫之间产生了很深的感情。

老恩萧先生死后，辛德利成为一家之主，开始虐待希斯克里夫，把他贬为仆人，还坚决反对他跟凯瑟琳在一起。

希斯克里夫忍受着种种痛苦，却在心里埋下了更深的仇恨，也同时造就了他那种野蛮、狂暴的性格。

凯瑟琳长大后，因为社会地位的悬殊，再加上虚荣心的驱使，她不愿向希斯克里夫表白爱情，更不想嫁给他，而是私下答应了嫁给画眉山庄的艾德加·林顿少爷。

但是她内心却是爱着希斯克里夫的。

一次，她正向管家迪恩太太诉说痛苦的时候，被希斯克里夫偷听到，希斯克里夫因此愤然出走，而寻他不着的凯瑟琳在艾德加父母死去三年之后，终于嫁给了艾德加·林顿少爷。

几年以后，一副上等人派头的希斯克里夫卷土重来，他精心策划，下决心报复夺走他爱情和幸福的人。

先以诱赌的方式使好赌成性的辛德利破了产，从而攫取了呼啸山庄。

后又骗取了艾德加的妹妹依莎贝拉的爱情，企图靠婚姻的纽带最终占有画眉山庄。

在他的恶毒计划之下，凯瑟琳、辛德利、依莎贝拉和艾德加相继死去。

但他并不满足，把目标放在了下一代身上，辛德利的儿子哈里顿和艾德加的女儿凯茜都无辜蒙受了痛苦。

希斯克里夫甚至对自己的亲骨肉林顿·希斯克里夫也不放过，因为这孩子身上有一半林顿家族的血统。

希斯克里夫把他作为达到自己目的一种工具，使这个先天不足的孩子过早地离开了人世。

希斯克里夫最终通过种种卑鄙的手段成为了两个山庄的主人，可以对其仇人的后代进一步实施报复了。

但他内心似乎突然有了一种顿悟，感到报仇不但未给他带来预期的快乐，反倒让他的心灵备受煎熬。

终于，他厌倦了这种长久的复仇生活，一心向往着到另一个世界去与亲爱的凯瑟琳长相厮守。

在受够了这种心灵的煎熬之后，在一个凄风冷雨的夜晚，希斯克里夫在自己的房间令人惨不忍睹地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从而也结束了这个令人神伤的悲剧故事。

书籍目录

Chapter 1Chapter 2Chapter 3Chapter 4Chapter 5Chapter 6Chapter 7Chapter 8Chapter 9Chapter 10Chapter
11Chapter 12Chapter 13Chapter 14Chapter 15Chapter 16Chapter 17Chapter 18Chapter 19Chapter 20Chapter
21Chapter 22Chapter 23Chapter 24Chapter 25Chapter 26Chapter 27Chapter 28Chapter 29Chapter 30Chapter
31Chapter 32Chapter 33Chapter 34

<<呼啸山庄>>

章节摘录

一八零一年--我刚刚去过我的房东家--在这片宁静而美丽的土地上我那孤独的邻居。在整个英格兰，我相信没有任何人能像这位房东希斯克里夫先生那样远离尘嚣。

我和我的房东是那么格格不入的一对儿。

我去拜访他的时候，他用那种冷酷而充满猜疑的眼神上下打量着我。

“希斯克里夫先生吗？”

“我问。”

他点点头算是回答。

“我是洛克乌德，您的新房客，先生。”

我来了之后就尽快来拜访您了，好谢谢您允许我住在画眉山庄--”“你想进就进来吧，”他打断了我的话，见到我这样一个陌生人在门口他看上去有些不自在。

我默不作声地跟他进了屋，很快碰到了这家的仆人约瑟夫，一个老年男子。

“由这么一位上了年纪的老男人来打理这一切，无怪乎园中杂草丛生，屋里破旧零乱，”我在进门时心里这样想。

呼啸山庄是希斯克里夫先生所拥有的庄园。

“呼啸”是个具有乡村意味的形容词，它描述的是一种躁动不安，充满风暴和苦楚的气氛。

所幸的是，这里的房子很坚固，窗户很窄，但却很厚。

在走过门口时，我驻足对门上的刻痕唏嘘了一番。

那最明显的一个看上去像是被某个孩子刻下的，上面显示日期是“1500”，名字是“哈里顿·恩萧”。

关于这些文字我想问几个问题，可主人站在门口的态度好像是要我快点进去，否则干脆离开。

而且我不想因为几个愚蠢的问题而使他更加不舒服。

我们迈步就进了客厅。

进门时我听到了有喋喋说话声音以及器具叮当碰撞声。

我并未看到在高大的壁炉上有烧烤、蒸煮或烘焙的迹象，也未见在附近的墙壁上有任何其他的锅、盘等器具。

在壁炉的烟囱上方有几支枪。

地板是用光滑的白色石板砌成的。

几把高背的老式椅子，被漆成了绿色。

在房间的-角，几只小狗围着一只大猎狗在嗷嗷直叫。

房间和摆设看上去就像贫穷的北方农家-样。

然而希斯克里夫先生看上去丝毫不像贫穷的北方农民。

这个冷冰冰的老头是位皮肤黝黑而寡言的绅士，跟他乡下的生活方式形成鲜明的对照。

他身材高大，而且英俊，但神情显得忧伤。

内向的性格使他把爱和恨都藏在内心，喜怒哀乐都藏在内心。

不，我的结论下得太匆忙了一点，或许，希斯克里夫先生这种缄默的习性别有隐情，隐情迟早会被弄明白。

我进屋的时候，脑子里闪现出我在海边度过的气候宜人的那些日子，我在那儿邂逅了一位尤物：我眼中真正的女人，只是她没注意到我而已。

我从未把对她的爱说出口，但我的眼神已爱意荡漾。

终于她心领神会了，并报以世上最甜美的秋波。

接着，我做了什么呢？

我必须愧疚地说--我开始对她不理不睬，意在让她相信，她误解了我的情感。

最后这个可怜而天真的女孩陷入迷茫，很快她劝其母说，她们应该离开海边。

此后，我就被认为只不过是一个无情汉。

我在壁炉边坐下，正对着一言不发的房东。

<<呼啸山庄>>

那只母猎狗丢下她的幼仔来到我身边，好奇地打量着我这个不速之客。

我摸了她一下，却激怒了她，她立刻冲我狂吠起来。

“你最好别动她，”希斯克里夫嚷道。

“她可不是宠物。”

”然后他转身冲着侧门又喊道。

“约瑟夫！”

”约瑟夫在地窖里嘟哝了些什么，却没上来。

所以他的主人箭步走下去，剩下我和那只猎狗及其幼仔面面相觑。

我不想挨狗咬，所以转身走开，然后十分安静地坐在一旁。

而那只母狗却生气地跳上我的膝盖，那帮调皮的小狗们也一哄而上。

我的双脚和外衣都被撕咬了，只好大声呼救。

希斯克里夫和他的老仆人从地窖里走上来，用那种烦躁的眼神无动于衷地看着我。

虽然我正在尖声呼救，可我认为他们的步伐比平常一秒都不快。

幸好一位好心的女仆端着煎锅从厨房出来，用手中的家伙和她那大嗓门叫声救了我。

“袭击”很快结束了，而女仆看见希斯克里夫进来时就离开了。

“发生了什么事？”

”他问，并用一种讨厌的眼神看着我。

“您那发怒的小狗们咬了我。”

您还不如让个陌生人和老虎待在一起，或许这要比和您的猎狗们待在一起更安全呢。

”“你不惹他们，他们不会咬你”，他这样评论。

“狗应该是很警觉的。”

现在让我们喝一杯如何？”

”“不，谢谢。”

”“他们咬到你了没有？”

“如果他们咬了我，我会还击的。”

”希斯克里夫听后微微一笑。

“你受惊了，洛克乌德先生，来，喝点儿酒吧。”

我很少有客人来，所以我和我的这群狗不知道怎样迎接客人！

”我鞠躬示意并接过了他的酒，这时我感觉我不应该愚蠢到对一群发怒的小狗也发怒。

而且，我注意到我的主人看上去很乐意欣赏我窘迫的样子，我不希望再让他取笑。

他放松了下来，或许他感到不该得罪一个好的房客。

那一晚，我发王见他是个聪明的人。

在我回家之前，我就决定第二天再去拜访。

很明显他不想我再去打搅他平静的生活。

但我还是要再去。

我惊奇地发现，和他相比，我是多么友善和容易相处啊。

<<呼啸山庄>>

媒体关注与评论

媒体推荐 英语界名人、名家论阅读。

光学几句干巴巴的英文不行,……不要总是把阅读的目的放在提高英文上,阅读首先是吸收知识,吸收知识的过程中自然而然就吸收了语言。

——许国璋 用英文思维是许多英语学习者都希望达到的一种境界,因为这是用英语流畅地表达思想的基础。

对于一个生活在非英语环境中的中国学生来说,要做到部分或全部用英文来思考确有很大难度,但也不是可望而不可及。

从自己学习英语的经历中,我体会到坚持大量阅读是实现这一目标最有效的途径之一。

——何其莘(北京外国语大学副校长 博士生导师) 对于初、中级英语学习者我特别推荐英语简易读物,读的材料要浅易,故事性要强,读的速度尽可能快一些,读得越多越好。

这是学英语屡试不爽的好方法。

——胡文仲(北京外国语大学教授) 序言 5000词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通向英语殿堂的阶梯 床头灯3000词系列出版后,读者的反响强烈。

我们每天收到的大量读者来信,对其给予了积极的评价,认为这套读物最大的特点就是使你无痛苦学英语。

有的读者买了一本回家一看就上瘾了,接连把50本都读完了,并且说这是他生活中第一次读英语小说和看金庸小说一样着迷。

有相当一部分长期读者已经形成了英语思维,见到生活任何一个场景,就能在脑海中用英语想出来。

很多读者反映,读完这套读物后用英语进行阅读、写作和深入交谈的能力都有明显的提高,并且得出一个结论:英语成功的方法就是Keeping On Reading。

一个外企员工说:我以前觉得自己的英语水平不错,但读完30本后我才感到我的英语真变得地道了。

由于编辑出版的速度有限,在第四集刚刚出版的时候,很多读者已经等待、督促第五集的面世了。

很多读者反映这个系列为他们学英语找到了一条不用特别吃苦就能成功的道路。

为使本系列能够进一步提高读者的阅读能力,并且满足中高级英语读者的需求,我们此次又隆重推出了5000词系列。

该系列能够对读者最终读懂原著起到承上启下的阶梯作用。

一个人学好英语的标志是能否读懂原著,语言学家认为读懂原著一般需要循序渐进地过三关。

第一关,简易读物关。

读简易读物的重要性在床头灯3000词系列中已经详述,在此就不多说了。

第二关,简易原著关。

过了第一关之后,读者如果直接读原著,由于跨越的台阶过大,往往会产生难以抗拒的心理挫折感,效果通常不佳。

因此专家建议过第一关后,要读难度相当于非英文作品的英译本,如法文、德文、中文的名著英译本。

我们国内像鲁迅的很多作品就曾被翻译成英语。

这些读本由于是翻译作品,用词相对简单,其难度非常适合此阶段的学习。

专家们常把英语学习的这个阶段也称为一关,即简易原著关。

但这类读物也有一个翻译作品无法避免的缺憾,即语言不够地道。

这一问题在外语界一直解决得不理想,这就是本系列书推出的原因。

第三关,一般原著关,即读懂未经改写、删节的原著,这是大多数人学英语的最高境界。

床头灯英语读本的3000词系列由美国作家执笔,用33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很容易读懂,适合读者过第一关,简易读物关,它是通向英语殿堂的基石。

5000词系列是由美国作家用5500词写成,最大限度地保留了原著的语言特色,而且难度适中,很适合读者过英语学习的第二关,简易原著关。

较非英语作品的英译本,床头灯英语5000词系列在语言上更具有原汁原味的特色,更适合读者学习。

它是通向英语殿堂的阶梯,它能帮你达到英语学习的最高境界。

<<呼啸山庄>>

床头灯英语读本5000词系列读过50本后,简易原著关也就过了,再去读原著,过第三关,自然就会易如反掌了。

中国人学英语现状分析 英语是语言的帝国 全球60亿人中,有3.8亿人的母语是英语;2.5亿人的第二母语是英语。

12.3亿人学习英语,33.6亿人和英语有关。

全世界电视节目的75%、E-mail的80%、网络的85%、软件源代码的100%使用英语。

40~50年后,全球50%的人精通英语。

全球约6000种语言,本世纪末其中的90%将消亡。

届时英语作为主导语言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目前中国大约有3亿人在学英语,超过英国和美国的人口总和,这是中国努力与时代接轨、与国际接轨的一个重要标志。

大量中国人熟练掌握国际通用语言是中华民族走向繁荣富强的必要保障。

英语学习的远期目标 在中国,英语已经远远超出一个学科的范畴,一个人英语水平的高低总是和事业、前途、地位,甚至命运联系在一起。

对于个人来讲,英语在人生旅途中具有战略意义,不失时机地在英语上投入时间、投入精力、投入金钱符合与时俱进的潮流,是明智之举。

目前存在的问题 尽管在中国学习英语的人很多,但收效却令人担忧,学了这么多年英语,能够运用自如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

由于运用能力差,无法品尝到英语学习成功的快乐,很多人不得不承认学英语的目的只是为了考试。

来自西方的教育理念 中国人读英语有个缺点,学习缺乏渐进性。

他们习惯于读满篇都是生词的文章,以为这样"收获"才最大。

结果他们的阅读不断地被查词典打断,一小时只能看两三页,读起来自然索然无味,最后只能作罢。

这是中国人学英语的通病!读的文章几乎全部达到了语言学家所说的"frustration level"(使学生感到沮丧的程度)。

我当年的英语老师是美国一位非常优秀的教育家,叫Steven,他在第一次给我们上课时就说:想要学好英语,最重要的就是使自己成为"a big reader"(大量阅读的人,博览群书者)。

Read, read, read. 但保证阅读能够顺利进行的关键是阅读材料的难度。

生词、难点不能过多,总体水平要低于自己的水平。

这样读起来才能津津有味,爱不释手。

西方的语言学家和心理学家对英语学习者的阅读状况进行了大量的研究,结论令人非常吃惊:最适宜阅读的难度比我们长期所处的、我们所习惯的、我们头脑中定位的难度要低得多!只有文中生词量小到足以保证阅读的持续性时,语言吸收的效果才最好,语言水平的提高也最快。

举个形象的例子:上山是从峭壁直接艰难攀登还是走平缓的盘山路好?显然,能够从峭壁登顶者寥寥无几!即使其能勉强成功,也远远落后于沿坦途行进者。

不可缺少的环节 没有几百万字的输入无法学好英语。

语言的习得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大量的"输入"。

一个由汉语武装起来的头脑,没有几百万字英文的输入,即使要达到一般水平也难。

绝大多数的英语学习者正是由于缺少了这一环节,所以停留在一个无奈的水平上。

"圣人"学英语的做法 在学英语的长远目标和考试的压力共同作用下,自然会产生学好英语的强烈愿望,但这一愿望的实现需要有很强的"韧劲(自我约束力)"。

春来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正好眠,秋有蚊虫冬又冷,收起书包待明年。

随着物质文明的繁荣,总有一些理由使人不能安心学习。

这样下去,我们的英语之树永远长不高。

古人云:人静而后安,安而能后定,定而能后慧,慧而能后悟,悟而能后得。

很有道理。

在四川大足佛教石刻艺术中,有一组大型佛雕《牧牛图》,描绘了一个牧童和牛由斗争、对抗到逐渐协调、融合,最后合而为一的故事。

<<呼啸山庄>>

佛祖说："人的心魔难伏,就像牛一样,私心杂念太多太多;修行者就要像牧童训练他们,驯服他们,以完美自己的人生。

"那些具有很强心力的人,我们姑且称其为"圣人",他们能够驯服那些影响我们学习的大牛、小牛,抵制各种诱惑,集中精力,专心学习,到达成功的彼岸。

凡人的困惑 在目前的教育体系中,学好英语是需要坚韧不拔的毅力的。但问题是我们大多数平凡的人无法和圣人相比,所以在学英语的征途上,失败者多,成功者少。客观地讲,即使采用不太高的标准来衡量在中国英语学习的失败率应该在99%以上,有的人说："难道我们不能把大多数的人都变成圣人吗?"这样大多数人就可以学好英语了。

我们不得不承认大多数凡夫俗子是不能够成为圣人的。

值得我们深思的是,目前的英语学习体系没有给大多数人提供一条平坦的道路。

兴趣--英语学习成功的真正源泉 我和大家一样都是凡人,我也曾经遇到过学英语的困惑,干巴巴的课文无论怎样都激不起我的兴趣。

幸运的是我有一个在国外生活多年的姐姐,有一次她回国,给我带来很多浅显有趣的读物。

我拿起一本一读,觉得很简单,一个星期就读完了。

就英语学习而言,一部英文小说其实就是用英语建构的一个"虚拟世界"。

那里有人,有人的心灵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揭示,有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

走进一部英文小说,你实际上就已经"生活"在一个"英语世界"里了,不愁没有东西可学。

经典作品要读,写得好的当代通俗小说也要读。

我一共读了50本,从此对英语产生了兴趣,英语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

还是爱因斯坦说得好："兴趣是最好的老师"。

本套读物的特色： 情节曲折：本书选材的时候非常注意作品的吸引力。

比方说：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Lady Chatterleys Lover）：我当年读大学的时候,班上每个同学都买一本看。

有的同学甚至熄灯后,打着手电筒躲在被窝里看。

《吸血鬼》（Dracula）：这个故事真吓人,我看完以后好几天没睡好觉。

后来我的一个学生说他对英语从来不感兴趣,我就把这本小说推荐给他。

后来他对我说："这是我一口气读完的第一本英语书,就是太吓人了。

老师,能不能再给我来一本?" 《呼啸山庄》（Wuthering Heights）：讲述的是一个骇人听闻的复仇故事,当初没有想到这本书的作者竟然是一个生活在几乎与世隔绝环境中的女孩。

《飘》（Gone with the Wind）：几乎所有的美国女孩都读过这本书,主人公斯佳丽是美国女孩的偶像,可以说我见过的每个美国女孩都是一个Scarlett。

..... 本套丛书收入的都是你在一生中值得去读的作品,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提高你的英语水平,而且能够提高你的个人修养。

语言地道：本套读物均由美国作家执笔,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

他们写作功底深厚,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作者很难达到的。

通俗易懂：本书是用55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易读懂,对于难词均有注释,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能顺利地读下去。

这套读物供你在下课后或下班后闲暇时阅读,其优点是帮你实现英语学习的生活化,使英语成为你生活的一部分。

这才是英语成功的真谛,更是任何有难度事情成功的真谛。

王若平 于北京

<<呼啸山庄>>

编辑推荐

《呼啸山庄》(英汉对照) 5000词通向英语沟通的自由境界!

好的英语是"读"出来的! 第一本能够让你完全用英语读下来的名著读本!

本套丛书中包含的都是在你一生中值得去读的作品, 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提高你的英语水平, 而且能够提高你的个人修养。

语言地道: 本套读物均由美国作家执笔, 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

他们写作功底深厚, 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作者很难达到的。

难易适中: 本套读物用55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 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 易读懂, 对于词汇量超过3300的难词均有注释, 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能顺利地读下去。

这套读物供你在下课后或下班后闲暇时阅读, 她的优点是帮你实现英语学习的生活化, 使英语成为你生活的一部分。

这才是英语成功的真谛, 更是任何有难度事情成功的真谛。

中英文段落一一对应, 方便阅读!

正文右侧留有空白, 便于笔记!

更有重点字词注释, 加强记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